

臺北市立麗山高中一因應 COVID-19 學生防疫須知

1110407

北市因應疫情升溫 4/2 至 4/30 校園加強管制，確實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以及臺北市政府防疫政策，本校學生若有以下情況時，家長務必主動通報導師、學務處衛生組、健康中心，以利學校評估是否進行居家健康管理或自我健康監測之必要性，以及後續相關通報與處理，共同維護本校全體師生之健康。

類型	具體描述	因應方式		補充說明
1	學生或同住家人為 確診	隔離 10 天，解隔後自主健康管理 7 日。		學生在家進行線上學習
2	學生或同住家人接獲「 居家隔離通知書 」	學生暫時停止到校，並以電話回報學校相關訊息。		
3	學生或同住家人為「 自主健康管理者 」	學生有相關呼吸道症狀	必要時預防停課 1 日至 5 日	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或健康自主監測，同步啟動線上學習。確定學生健康狀態後再返校上課。
4	學生或同住家人為「 自我健康監測者 」 【註：曾與確診者有足跡重疊】		學生在家線上學習，並以電話回報學校。	
		學生無相關症狀	學生可正常到校上課，並以電話回報學校導師。	加強健康自主監測，在校期請務必勤洗手、戴口罩等相關防疫措施。

以上情況均須以臺北市衛生局開立的通知書為主。您仍無法判斷學生是否到校上學，洽學務處衛生組或健康中心。電話：26570435 轉 303、304、408

防疫期間得防疫假處理，不列入出缺勤紀錄。其他非防疫狀況請假，仍依學生請假規則辦理。

類型	個案匡列	隔離規範
確診個案或疑似個案之「極度密切接觸者」(A1)	同住家人、同班同學、班導師、社團師生等	隔離 10 天，解隔後自主健康管理 7 日
確診個案或疑似個案之「密切接觸者」(B1)	學習活動之一般性接觸者	隔離 10 天，解隔後自主健康管理 7 日
「極度密切接觸者」(A1)之接觸者(A2)	「極度密切接觸者」(A1)之同班同學、班導師、社團師生	自我健康監測；必要時預防停課 1 至 5 日
「密切接觸者」(B1)之接觸者(B2)	「學習活動之一般性接觸者」(B1)之接觸者	自我健康監測。

※1 班有 1 位師生被列為確定病例，**該班停課**（以下均係指停止實體課程）**10 天**，停課期間之認定將由衛生單位疫情調查後決定。

※1 校有 2 位不同班級師生被列為確定病例，**該校停課 10 天**，停課期間之認定將由衛生單位疫情調查後決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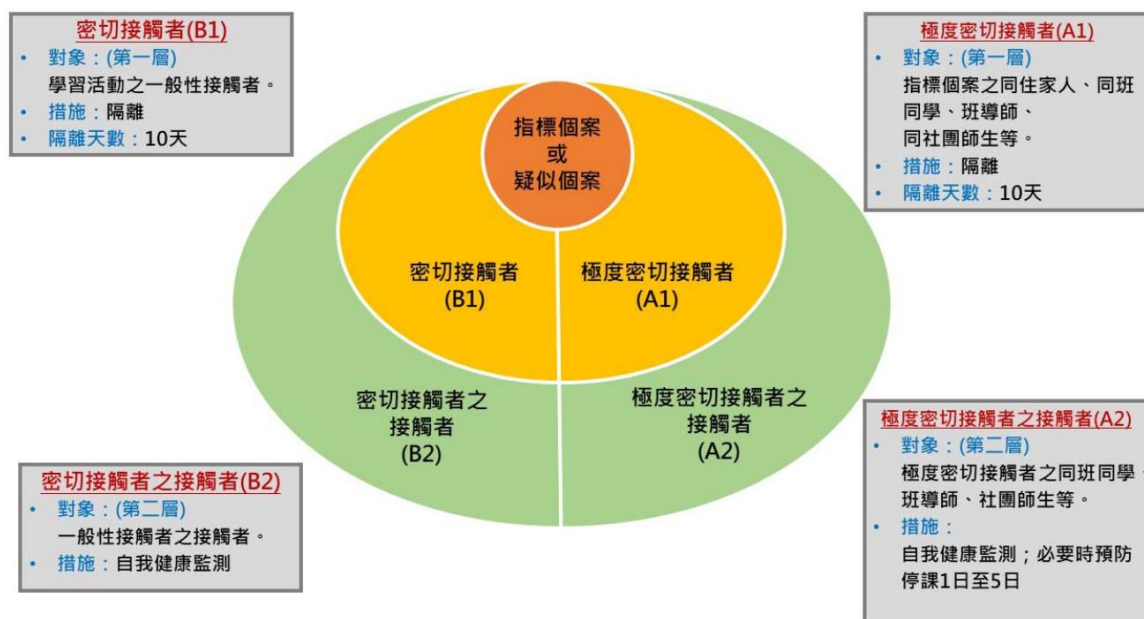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、教育局所屬學校因應 COVID-19新變種病毒匡列隔離及停课作業流程

進入校園

1. 請遵守發燒不入校，於在家休養並就醫。
2. 恢復每日入校量測體溫二次，並請「確實」由校網首頁進入表單，填寫與紀錄體溫。
 - (1) 校門口設有智慧感溫儀，可於通過後記錄數字。
 - (2) 班級備有額溫槍，可於班上量測體溫。
 - (3) 可於家中先進行體溫測量，再至學校。
3. 若額溫超過 37.5°C ，至健康中心再次量測體溫。若確定超過 37.5°C 發燒，將通知家長帶回家中休養並就醫。
4. 請隨時監測個人健康狀況，若有身體不適請先以班級額溫槍量測體溫。

校內活動

1. 在校期間，除用餐與飲水，皆需配戴口罩，並維持社交距離。
2. 管理個人衛生習慣：勤洗手、注意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（打噴嚏與咳嗽需掩口鼻，並於其後洗手）
3. 維持室內通風，教室內對角窗請務必開窗至少 15 公分。
4. 請各班跑班時，由該課堂小老師攜帶班級酒精或消毒水，至專科教室進行清潔與消毒。

用餐規定

1. 用餐暫恢復使用隔板，並於個人坐位進行用餐，不群聚用餐。
2. 用餐前須徹底洗手，打菜時不開口講話，並且不直接接觸食物。
3. 打菜後請用不鏽鋼容器加蓋盛裝，取餐排隊要戴口罩、維持適當距離。